

湖南坚鸿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一、项目基本情况

湖南坚鸿科技有限公司租赁浏阳市盛大家具厂位于浏阳市北盛镇乌龙新村回乡创业园占地面积约 2125m² 的厂房，本项目拟投资 200 万元，生产规模为 PE 塑料包装袋 3000 吨/年。

二、项目产生的主要污染物

项目为新建项目，其营运期污染源主要为：

废气：吹膜、造粒、制袋以及印刷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

废水：生活污水、印刷机及印刷版清洁废水、造粒冷却水；

噪声：生产设备运行噪声；

固废：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等。

三、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项目营运期：

废气：吹膜、制袋、造粒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尾气汇入 1 根不低于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印刷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尾气汇入 1 根不低于 15m 高的排气筒（DA002）排放。

废水：厂区采取雨污分流的方式，雨水排入附近地表水渠。①生活废水依托已有化粪池处理后清掏施肥；②印刷机及印刷版清洁废水部分进入抹布手套或海绵中，未被抹布吸收的清洁废水收集至桶中用于水性油墨中；③造粒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损耗水。

噪声：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为机械设备运行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音、合理布局等措施后，项目厂界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的要求：昼 Leq≤60dB（A），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固废：①生活垃圾按可回收和不可回收分类收集、贮存，其中可回收成分送废品收购站回收，不可回收成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作无害化处置；②一般工业固废：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单位处理；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经造粒后回用于本厂生产线；③废油墨桶、含有油墨及清洁废水的劳动工具（抹布、手套及海绵等）、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废矿物油及废矿物油桶收集后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发展政策，项目在运行中产生一定程度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的污染，在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本报告提出的各项规定，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是可行的。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次公众参与的范围主要为项目所在地或本项目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征求公众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污染防治措施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如有需要，您可以向环评单位或建设单位索取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全文信息。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具体形式和起止时间

本次公众参与采用向公示相关信息后，收集公众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的形式，任何单位或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在公告之日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以下联系方式，直接到建设单位、评价单位反应或采用电话、邮件等方式提出，供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及政府环境主管部门决策参考。

七、建设单位、环评单位

建设单位：湖南坚鸿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湖南融泽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浏阳市北盛镇乌龙新村回乡创业园

地址：长沙市开福区福元中路 66 号美利新世界

联系人：周伟成

联系人：刘兆伟

联系电话：13317496218

联系电话：18707492762

发布单位：湖南坚鸿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